

111 年度校園遊戲場安全管理人員研習辦理 報名簡章

根據教育部「108 年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分析報告」統計資料顯示，108 學年度國小及幼兒園意外事故傷害通報共 23,256 件，其中運動、遊戲傷害有 6,680 件，約佔 28.72%，為國小及幼兒園事故傷害比例最高的類別，而國小及幼兒園遊戲場事故傷害成因多為環境及設施不安全、設施無人定期管理維護、兒童遊戲行為不當…等，可見遊戲場環境及設施的安全管理及安全教育的實施，是提升兒童遊戲安全的重要關鍵。

依照「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中，針對現場遊戲場管理人員，考量法規標準以及現場管理人員之職務調動，應定期辦理兒童遊戲場安全管理人研習，讓管理人落實遊戲場檢核管理的工作，降低遊戲場潛在危險因子，保障兒童遊戲安全的安全性，得以健康安全的成長。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三、研習對象

- (一)國民小學負責遊戲場規劃、採購之總務人員、事務組長、校長或管理人員。
- (二)公私立幼兒園遊戲場負責採購及管理人員。

四、研習場次人數：每場次 70 人，額滿為止。

五、研習時間/地點

※考量各縣市教育局(處)自行辦理研習，及本會承辦研習之縣市實際參與狀況，進行場次比例分配，共辦理 15 場次。

場次	地區	辦理日期	辦理地點
1	臺中場 02	111/8/12(五) 9:00-17:30	台中市愛心家園-B1 視聽室 (台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一段 450 號地下 1 樓)

2	花蓮場	111/8/12(五) 9:00-17:30	花蓮縣勞工育樂中心-1樓大禮堂 (花蓮市富安路199號1樓)
3	宜蘭場	111/8/19(五) 9:00-17:30	宜蘭市農會-4樓活動中心(大禮堂) (宜蘭縣宜蘭市小東路6-1號4樓)
4	新北場 01	111/8/24(三) 9:00-17:30	板橋農會第二大樓-15樓第13研習廳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29號15樓)
5	雲林場	111/8/26(五) 9:00-17:30	雲林縣政府教師研習中心-1樓視聽 教室 (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60號)
6	臺北場 01	111/9/7(三) 9:00-17:30	拾異空間-地下1樓會議室 (臺北市南港區市民大道七段7號地 下1樓)
7	嘉義場	111/9/7(三) 9:00-17:30	嘉義市再耕園-404演講廳 (嘉義市玉康路160號4樓)
8	桃園場	111/9/16(六) 9:00-17:30	桃園市婦女館-301教室 (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147號3樓)
9	臺北場 02	111/9/21(三) 9:00-17:30	拾異空間-地下1樓會議室 (臺北市南港區市民大道七段7號地 下1樓)
10	新北場 02	111/9/23(五) 9:00-17:30	中華電信學院板橋所-綜合大樓5樓 G509教室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168號)

六、研習課程內容

課程項目	課程內容	形式	時數
兒童遊戲場 檢查與保養	1. 兒童遊戲場相關國家標準。 2. 兒童遊戲場基本保養與維護。	講課	3小時
兒童遊戲場 安全管理	1. 兒童遊戲場安全管理原則、程序 與方法(含兒童遊戲設施自主檢 查表)。 2. 兒童遊戲事故傷害預防與危機 處理。	講課	2小時

兒童遊戲場 相關法令規範	1. 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 2. 使用者權益維護相關法令(含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兒童權利公約、民法、消費者保護法、國家賠償法)。	講課	2 小時
結業測驗	針對學習內容進行測驗及檢討，作為證明核發的基準。	筆試	0.5 小時
課程總時數			7 小時
備註： 1. 結業測驗時間不列入時數計算。 2. 依法規規定受訓時數至少 7 小時，課程內容為遊戲場檢查保養(3 小時)、安全管理(2 小時)及相關法令(2 小時)三堂，以確認具備相關專業能力。 <u>請學員全程參與課程，若有遲到或早退，恕無法登錄時數、參與測驗及取得結業證明。</u>			

七、報名方式

(一)網路報名

- 請至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官方網站 (<https://www.safe.org.tw/>) 首頁，點選活動名稱「111 年度校園遊戲場安全管理人員研習」，即可看到場次表，請選擇報名場次，進入報名表單。填寫完報名資料後按「提交」後，並來電確認報名成功才算完成報名。
- 掃描 QR Cord：使用手機掃描右方 QR Cord，即可看到場次表，請選擇報名縣市場次，進入報名表單。填寫完報名資料後按「提交」後，並來電確認報名成功才算完成報名。



(二)電話報名

優先以網路報名為主，報名完成請來電至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02-28811200 分機 234、221、204、222、223、225 確認。

- (三)即日起接受報名，額滿為止！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承辦人員：02-28811200#234 余永琪社工。

八、時數核發

- (一)於研習結束後，本會視學員需求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進行時數核發登錄。
- (二)全程參與課程並完成測驗者，核發結業證明。

九、注意事項

- (一)須遵守研習防疫措施，室內研習場地請學員務必全程配戴口罩上課，並於上午報到入口處配合體溫測量及手部酒精消毒，若體溫超過 37.5 度發燒症狀，則請您返家休息、做好自主管理。
- (二)逾時 30 分鐘仍未報到者視同放棄資格，會將名額提供給現場報名之學員。
- (三)若想現場報名，需當日現場登記，工作人員會視現場名額為主，若有釋出名額才開放。
- (四)各場次若有任何異動皆會在官網公告。